

法律政治經濟大辭典

于右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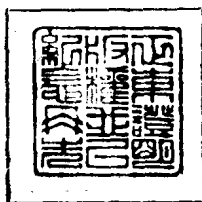


法律政治經濟大辭典

余正東主編

助編

劉再先 張啓白 卞允明 陳善 胡肇恩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實價	道瑞	林典	紙紙	本本	六三	元五角
	上海	寧波	路四	十七號	夫	
發行人	陳	上海	寧波	路四	十七號	局
發行所	長	城	書			
印刷所	文	上海	河南	路一	九號	所
		明	印	刷		
初版	民國二十一年	十二月				
再版	民國二十三年	六月				



集法律政治經濟之成

民國二十年仲冬

戴傳賢題



並收竝畜
取精用宏

許光中題



善而經舉目張形端影
真立正名之偉業樹空分
之奇功茲書之以爲之
愧矣

民國辛酉九月

吳經熊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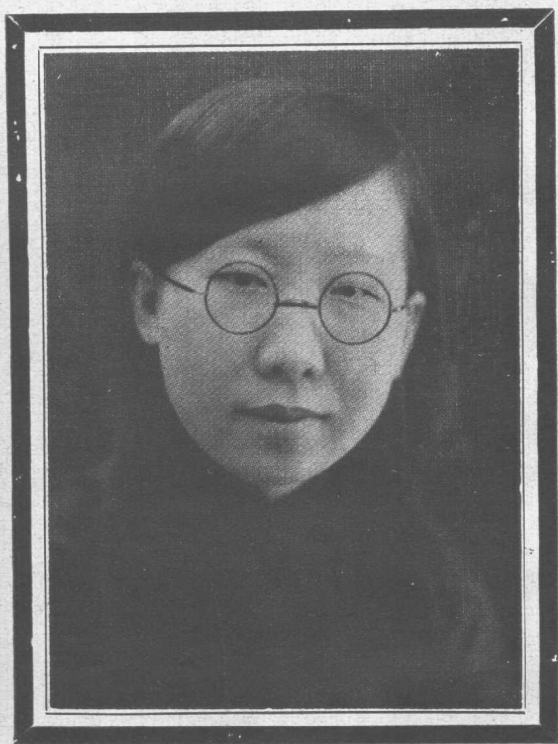
專家並友初學
導師

王石杰題

內容博美

條列詳明

楚儂



本書編者之一
劉再先女士遺像

劉再先女士小傳

劉再先女士，爲本書編者之一；經其手筆者，約二十餘萬言，奮勉精神，兩年如一日。本年七月一日，卽女士二十五度生辰，突膺疾，越五日，病大作，竟於二十九日長逝。

女士字惠子，籍黃陂，湖北屬也。性聰穎，尤具卓識，朋輩中有艱鉅問題者多取決焉。精英日語，能各地方言，嗜文藝，新舊均有心得，著詩文稿件甚夥；繼復潛心社會科學，富革命思想，識之者莫不以天才敬譽之。五年前，適李銘芳君；伉儷雖篤，女士固力求自立也。生子一，感現社會嬰兒養育之艱難，組織大規模之託兒所，爲其旦夕企圖。倘使天假之年，其事功當不在秋瑾柯命泰Alexandra Kollantay下也。

女士病時，卽爲本書完稿之日。女士死時，距本書出版僅兩月，不能使其一睹心血之成，豈冥冥中有所謂數者存耶？茲者奉斯帙於讀者之前，憶及女士對於本書勞作之殷苦與痛惜斯人之不壽，特刊其遺影於篇前，用伴此書以垂永悼。

一九三二年九月十五日編者同人謹識

序

社會愈進化，則人與人間之關係愈密，社會事業之分工亦愈詳盡，而學術界爲應社會之需求，乃科分類別，日益浩繁。往日簡少之語詞，已不敷應用，各學科中尤其是法律政治經濟三科之新名詞風起雲湧，與日俱增。於是研究學術者，每有知一漏萬之感，而興望洋之歎矣。蓋人類腦筋之記憶力有限，而名詞之散見於各學科中者，奚止恆河沙數；憑其有限之腦力，欲記此恆河沙數之名詞，當爲事實之所不許；亦即莊周所謂以有涯隨無涯矣！故生當現代，而研求學問，吾人之腦力殊不足恃，所足恃爲學術之外府者，惟在典藉之記載耳。吾國自與海外文化接觸以來，社會制度已發生極大之變遷，社會科學近數年來，在我國更有長足之發展，洵可謂吾國之一大進步。乃綜括各學科名詞，加以詳釋之辭典，至今尙付闕如，殊爲吾國學術界之缺憾。初學

者無論矣，即素稱研究社會科學之士，亦往往以普通常識之見解，以詮釋社會科學名詞，致時有似是實非之錯誤，在雜誌書報中發見者尤爲數見不鮮。今余君正東集合多數學者之精力，編纂法律政治經濟大辭典一書，條舉目張，搜羅宏富，雖名之爲法律政治經濟大辭典，實則包括社會科學之全部；而每一名詞，均以客觀之精神，作科學之解釋，各還之以本來面目，此誠爲現代學術界必不可少之載籍。語云：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是書蓋即研究學術者之利器，置一書於案頭，則探金於恆河沙中，俯拾卽是。其補助人類腦力之不及，嘉惠初學與專門研究者之功績，豈少也哉？因喜爲之序。

民國廿一年壬申仲冬梅川居正

刊行之詞

自『鴉片戰爭』英帝國主義的『砲艦政策』震醒了不少國人『鎖國主義』的迷夢以後，於是新的知識新的學說一批一批的由海外舶來；迨後『戊戌政變』，表面上似爲康梁的憲政主張失敗，實際上反影映得國人對於法律上政治上經濟上有其新的趣味，國人對於法律上政治上經濟上既有其新的趣味，於是新的術語因爲人們的注意而益覺神祕。『五四運動』以後，法治聲浪，高唱入雲，關於法律政治經濟的專用語，日見其多；報章披載，觸目皆是。此類書籍，連軫塞廚，浩如烟海，其名辭又多不可以字義解釋。不獨一般人不能一一了然，卽法律家政治家經濟家，亦間有疑難莫解之處，且因法律政治經濟三者有密切連帶關係，每每同一名辭而又有見解不同之處，備身法曹者，不可不明瞭政治與經濟，參加實際政治經濟工作者，又不可不時時應用法律，苟非法律家兼有高深的政治與經濟學識，政治家或經濟家兼具有

法律深邃的研究，自不免時時爲此日新月異的專用語所窮。

在二三十年前，商務印書館即有法律經濟辭典出版，民國二年，又有河間韓德清君所編的政法辭解行世，惟惜此過於簡略的兩書，在十年前已不夠用。東西各邦關於此類辭典雖各多至數十種，繁簡皆備，惜又不能合於中國人普遍的需求。此外，國內雖有類似之書刊行，但亦因其爲考古的或廣泛的善本而非法律政治經濟專用辭典而失其爲上項需要者的企求，本書即因上列種種原因而着手以至於完成。

本書動機於前十年，開始着手於前五年，編者深知此類出版物不可以一人完成和不能由一人完成，於是徧徵同志，惜終不得一人，繼因生活關係，不久即行擱置。直至一九三〇年始得劉惠予女士的同意，重新着手，復又得張之愷先生的加入，朝朝暮暮，風風雨雨，消磨於已被日帝國主義炸彈化爲灰燼的中國第一藏書室——東方圖書館者各經年，本年又得卞允明女士陳効芻胡肇恩先生的參加：直至夏間始

行完稿。

本書出版以後，在國內固爲僅有的法律政治經濟辭典，編者亦認爲已竭其能力的最高度，全稿曾經編者一再檢閱，但爲力求節省字數和同人等因生活關係而不能致全部精力於斯的緣故，敢忠實地說：此書一面固爲國內僅有的版本，一面仍多感不足，這是編者對於讀者所不能不引爲歉仄的。

本書編纂的動機和經過，既如上述，是則本書的成，無論其如何譴陋，要亦爲編者所能自慰；那知此書的成，卽爲編者最大的痛心與社會上最大的損失，這個痛心和損失，卽爲編者中之劉惠予女士的死。（劉女士死於本書完稿之日，詳見本書劉女士小傳中。）劉女士的死，雖非爲本書直接而死，但其爲本書而積勞致弱，則爲最確切的事。此書的開始編纂，卽由劉女士的贊助，此書的完成，不幸而致劉女士於死；早知如此，編者固不願劉女士死而此書生，因爲劉女士的才智

學識。和她革命的精神向上的志趣，其補助於人類社會當不僅此區區一書而已也。

一九三二年十月十日鄂洽余正東識

法律政治經濟大辭典凡例

一

本書搜集範圍，包括法律政治經濟三種學科。因此三者有連帶關係；合而爲一，不獨使讀者獲兼收並蓄之效，且能將法律上政治上經濟上對於同一名辭，其見解不同之處，詳爲註明；如『商品』二字，在社會主義經濟方面，以爲此種制度之存在，即爲社會不安之源泉，在現代法律方面，不僅不加以非議，且爲其保護之對象。本書即能不偏不倚將各方分別說明，毫不含混。又法律政治經濟各部門中名辭，凡有精細之別者；如法律部門中，行政法上所指之『官員』，以有實官實職者爲限，刑法上所指之『官員』，則除有實官實職者外，凡一切從事於公務即無官階之議員僱員等，亦皆以『官員』論。本書即能詳爲列舉，不使有毫厘千里之差。

二

本書都百萬言，編列條目，約八千餘，解釋力求詳明，且注意於類似之分析，如『代理』與『代表』、『大使』與『公使』之分，『邦聯』與『聯邦』、『集合物件』與『物件集合』之別，均連帶說明，凡在甲條附帶說明者，於乙條則注明見甲條字樣，以免贅述。

三

本書編列條目，分『齊頭目次』與『齊腳索引』兩種；以一『法』字論，凡名辭頭上有『法』字者，如『法西斯主義』『法的社會主義』『法定證據主義』等等法字，彙集排列於卷首；俾讀者一索即得，是爲『齊頭目錄』。又凡名辭腳上有『法』字者，如『九九憲法』『五權憲法』『欽定憲法』『協定憲法』等等法字，彙集排列於卷末，俾讀者舉一而悉其餘，是爲『齊腳索引』。此外如各種『主義』『會議』與『國』字『權』字之排列，動輒數百，洋洋可觀，班班得考，頗足以饜讀者之望，至於『